

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

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自 2022 年 6 月 24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，累计收到政府补助款项人民币 191.47 万元（实际到账金额），其中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91.47 万元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0 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（单笔 10 万以下政府补助，合并计入其他补助）：

单位：人民币万元

序号	项目内容	金额	类别	补助依据
1	2022 年工业设计发展扶持计划第二批项目	165.00	收益相关	《深圳市工业设计发展扶持计划操作规程》（深工信规〔2020〕11 号）等有关规定
2	增值税即征即退	25.71	收益相关	《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》财税〔2011〕100 号
3	其他补助	0.76	收益相关	-

二、补助的类型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公司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—政府补助》的有关规定，

确认上述事项并划分补助类型。上述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未经审计，具体的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 2022 年度损益的影响最终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7 月 2 日